

盐池县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公开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现发布《盐池县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统计数据从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盐池县严格落实自治区及吴忠市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各项安排部署，围绕县委、县政府重点工作，聚焦人民群众关切，扩展公开渠道，丰富公开内容，强化政策解读，探索创新政府信息公开方式方法，从“公开即上网”向“公开即服务”转变，以公开促落实、助监督、强监管，全力助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新成效。

（一）深入推进政府信息主动公开。盐池县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坚持“应公开、尽公开”原则，严格信息公开时效，丰富信息公开内容，切实做好政府信息主动公开。通过政府门户网站、政务新媒体、宣传栏、电子屏、查询机等信息公开媒介，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1.6 万余条。其中：政府门户网站公开 4300 余条，政务新媒体和其他媒介公开 1.2 万余条。主动公开政府常务会议 17 期、发布通知公告 50 余条，录制上传政策公开讲 14 期，制作政策文件解读视频、图片 25 个，免费赠阅《盐池县人民政府公报》

4 期 2000 册。

（二）依法依规做好政府信息公开依申请公开。严格按照《宁夏回族自治区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规范》（宁政公开发〔2020〕23 号）办理，2023 年全县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24 件，均规范及时办理答复，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引发的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

（三）强化政府信息管理。加强公文公开属性源头管理，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审查机制。一方面对规范性文件按照“立改废”的要求进行梳理，及时动态调整并对外公开。另一方面规范信息发布，认真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发布“三审三校”制度和行政公文公开属性标识要求，按照“分级审核、先审后发”要求，严格执行信息发布审核程序，遇到重大事项或特殊情况，及时请示主要领导审定，坚决把好政治关、政策关、法律关、保密关、文字关。

（四）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持续规范政府门户网站栏目建设，按照“集约、规范、高效”原则，在政府门户网站新建法律服务信息公开和社会组织信息公开专栏，有序、及时、集中、规范发布政府信息，指派专人定岗定责负责政府门户网站、政务新媒体管理工作，定期对政府门户网站、政务新媒体进行全面检查，发现问题紧盯相关部门举一反三进行全面排查整改，确保问题限期整改完毕。按期刊发《盐池县人民政府公报》，并在政府门户网站专栏集中发布电子版。

（五）加强监督保障。一是印发《盐池县 2023 年政务公开

工作要点》，对全县 2023 年政务公开工作进行安排部署，分解落实工作任务，压实工作责任。二是积极发挥效能考核“指挥棒”作用，将政务公开成员单位纳入全县效能目标考核范围，按季度考核赋分，不断推动各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再上新台阶。三是主动接受社会监督，2023 年，政府各部门共开展 24 期“政府开放日”活动，邀请社会群众和人大代表以及政务公开监督员积极参加，现场发放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测评表，了解公众对政府信息公开的需求，倾听社会公众对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建议，切实保障政务公开工作在阳光下运行。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6	14	42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22013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113		
行政强制	506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5582.8898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4	0	0	0	0	0	24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12	0	0	0	0	0	12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1	0	0	0	0	0	1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2	0	0	0	0	0	2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1	0	0	0	0	0	1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3	0	0	0	0	0	3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1	0	0	0	0	0	1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4	0	0	0	0	0	4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 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 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24	0	0	0	0	0	24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3年，盐池县政务公开工作按照国务院和区人民政府部署扎实开展，持续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公开形式更加多元，公开内容更加全面，公开力度不断加强，全县政务公开水平及质量较上年有所提升，但对标先进，仍存在一些不足，主要表现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在公开意识、按需公开、方式创新等方面还有待进一步提高。

下一步，我县将重点做好以下工作：一是加强对全县政务公开工作的指导监督，统筹做好政务公开和安全保密，促进政务公开工作常态化、制度化、规范化。二是聚焦群众需求，以权责清单和公共服务事项清单为基础，加大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相关事项、行政权力和公共服务运行过程等信息的公开力度。三是深入挖掘政务公开工作创新创优做法，进一步在体制机制、管理模式、服务方式等方面探索尝试，及时总结推广，不断提升政务公开工作的影响力和传播力。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2023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落实情况。一是围绕重点工作扎实开展信息公开。通过政府门户网站及政务新媒体及时公

开西部百强县创建、“六新六特六优”、“十大重点产业”发展、重大项目建设、“九大专项”集中整治攻坚行动、乡村振兴示范村等方面的政策法规、工作方案、典型案例、创新成果等信息 460 余条,做好标志性项目落地、重大政策创新等关键节点的集中推介。

二是深化重点民生领域信息公开。通过开展“就业创业促进年”活动,深入推进创业贷款、租金减免、税收优惠、职业技能跟踪培训等面向高校毕业生、农民工、退役军人、就业困难群体的支持政策公开,全年在政府门户网站和政务新媒体公开各类稳岗就业 630 余条,不断加大基层执行机关减负稳岗促就业政策解读和政策培训工作力度,使各项政策能够落得快、落得准、落得实。扩大技能培训政策公开面,让更多群众知悉并获得就业培训机会。加强“一老一小”服务保障、社会救助、医疗保险、公租房等重点民生政策推送,通过政府门户网站、政务新媒体、政务公开专区及政务窗口公开信息 480 余条,不断提高信息公开覆盖度和查阅便利度。及时公开教育质量提升“五大工程”、义务教育招生政策、学校划片范围变动等信息,依托政府门户网站、政务新媒体、宣传海报等渠道公开学前教育供给相关信息 160 余条。推动社会组织信息公开,按年度公开社会组织评估等级结果和年检结论信息,通过政府门户网站和政务新媒体及时发布慈善组织认定名单。

三是推进政府自身建设信息公开。及时发布公证、司法鉴定、行政复议、人民调解、法律援助等便民利民政策,抓好执法、普法、法律服务信息公开,全年通过政府门户网站、政务新媒体

等公开法律援助等信息 270 余条。深入推进财政信息公开，围绕打造高标准高质量“阳光财政”，依法扩大预决算公开范围，扎实推进部门所属单位预算、决算及相关报表公开。在政府门户网站集中公开政府预决算、部门预决算和部门所属单位预决算信息 400 余条。推动行政事业性收费常态公开，动态更新行政事业性收费目录清单，公开收费项目、政策依据、收费标准。及时公开政府工作报告及重点任务、十大民生实事落实情况，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监督权。

四是强化政策推送信息公开。规范政策集中发布，围绕“盐政规发”和“盐政办规发”，高质量发布行政规范性文件 6 个，并建立健全行政规范性文件及时归集和动态更新工作机制。做好政策精准推送。持续推动政策个性化、主动化供给，组织“政策进社区”“政策进楼宇”“政策进园区”等定向推送，实现“政策找人、政策找企业”。结合“百名干部联百企”工作，将惠企政策直达企业，将公开发布的行政文件正式版本会同解读材料主动推送给滩羊协会、黄花菜协会、狮城宁好电商基地和新经济产业园等，各行业协会和产业园区根据企业实际需求，跑好政策推送“最后一公里”。推行政策多元解读，不断提升解读质量。

五是持续做好“政策公开讲”。为充分发挥以公开促落实、助监督、强监管作用，切实把推进政务公开工作作为转变政府职能、提升政府效能的重要抓手，围绕争创西部百强县、建设“强美富优”现代化新盐池重点工作，以政策文件为依据，全年制作政策公开讲 14 期，通过政府门户网站专栏发布，供公众随时

下载查看。六是深入开展“政府开放日”。落实《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全区 2023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宁政办发〔2023〕24 号）文件要求，继续将 9 月份确定为全县政府开放月。结合年度重点工作、重大项目和重要政策发布，围绕“一网通办”、营商环境、民生保障、公正监管、公共安全等公众广泛关注的领域，常态化开展政府开放活动。在活动现场设置“政府开放日”醒目标识，形成规模和品牌效应。政府开放日活动期间设置答疑、座谈或问卷调查等环节，安排领导干部、熟悉业务的工作人员现场解答参与代表的疑问，听取对政府工作的意见建议，全年举办政府开放日 24 期，有效提升政府公信力、透明度。

七是全面推广“村务公开”。以推动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为抓手，全面推广村务公开试点经验，做到全县铺开、整体推进，积极向永宁县、平罗县、青铜峡市、红寺堡区、原州区学习经验，开发“盐州阳光村务公开”小程序，集中发布各类村务信息并定时上线更新，打造“指尖上的公开”。同时，利用电子屏、大喇叭、张贴榜、明白纸、宣传栏等设施设备等多种方式公布村务信息，有效保障全体村民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不断提升基层社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

（二）信息处理费收取情况。2023 年，盐池县人民政府办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中未收取信息处理费。

本报告电子版可在盐池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政府信息公开年报”栏目查阅（<http://www.yanchi.gov.cn/xxgk/>）。如有疑问或

建议，请与盐池县人民政府政务公开办公室联系（地址：盐池县鼓楼南街 37 号；邮编：751500；电话：0953-6019533）。